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8年09月18日接到控股股东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新疆汉森”）通知，新疆汉森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偿还前期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的部分融资负债，并将其质押给中信证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17年06月15日，新疆汉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6,200,000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登记日为2017年06月15日，股权质押期限自2017年06月15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06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

2018年09月17日，新疆汉森办理完成了上述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股份性质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
新疆汉森	是	1	无限售流通股	2017-06-15	2018-09-1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0008%

合计	-	1	-	-	-	-	0.00000 08%
----	---	---	---	---	---	---	----------------

注：新疆汉森向中信证券偿还前期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的部分融资负债，并做相应的购回操作。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新疆汉森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24,709,5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13%；本次解除质押后，新疆汉森的累计质押股份数 79,594,5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89%，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63.82%。

3、新疆汉森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新疆汉森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股份等措施来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9日